自考专业数据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19-06-14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专科层次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cx/zxks/zkzy/zkcc/content/post_8949019.html

原图分页 1/2

专业代码：630302　　专业名称：会计

专业建设主考学校：深圳大学　　学历层次：专科

专业课程组：会计电算化

类型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类型	考试方式	备注
001	03706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2	必考	笔试	
002	12656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4	必考	笔试	
003	04729	大学语文	4	必考	笔试	
004	00020	高等数学(一)	6	必考	笔试	
005	00009	政治经济学(财经类)	6	必考	笔试	
006	00146	中国税制	4	必考	笔试	
007	00041	基础会计学	5	必考	笔试	
008	00065	国民经济统计概论	6	必考	笔试	
009	00043	经济法概论(财经类)	4	必考	笔试	
010	00155	中级财务会计	8	必考	笔试	课程组课程
011	00018	计算机应用基础	2	必考	笔试	
	00019	计算机应用基础	2	必考	实践考核	

012	00067	财务管理学	6	必考	笔试
013	02600	C 语言程序设计	5	必考	笔试
014	05946	关系数据库原理与程序设计	4	必考	笔试
015	08310	会计电算化	6	必考	笔试
	05947	会计电算化课程实验(一)	8	必考	实践考核
231	00040	法学概论	6	加考	笔试

课程设置：必考课 15 门 82 学分，加考课 1 门 6 学分。

说明：港澳台考生可不考 001、002 两门课程，但须加考 231 课程。